

债券代码:143039	债券简称:17北方01
债券代码:143033	债券简称:17北方02
债券代码:163320	债券简称:20北方01
股票代码:600111	股票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1-049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7日、7月8日、7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2021年7月12日再次涨停，连续四个交易日累计上涨39.97%，涨幅较大，股票交易换手率较高；截至2021年7月12日，公司静态市盈率142.6倍，动态市盈率38.29倍，处于稀土行业上市公司较高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跟风，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来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公司第一大股东嘉鑫有限公司正在按照其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减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方稀土(集团)嘉鑫有限公司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1-035)。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于2021年7月7日、7月8日、7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上涨39.97%，涨幅较大，股票交易换手率较高；截至2021年7月12日，公司静态市盈率142.6倍，动态市盈率38.29倍，处于稀土行业上市公司较高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跟风，注意投资风险。

稀土行业相关上市公司市盈率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市盈率(市盈率(四)	动态市盈率(市盈率(一)
北方稀土	600111	142.6	38.29
包钢股份	600010	63.62	15.07
包钢股份	600010	63.62	15.07
包钢股份	600020	127.2	31.11
包钢稀土	600021	100.5	61.02

二、公司的相关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来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公司第一大股东嘉鑫有限公司正在按照其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减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方稀土(集团)嘉鑫有限公司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1-035)。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披露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13日

景顺长城泰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7月13日起，新增中泰证券销售景顺长城泰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10773, C类01077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联系人:许建华

电话:021-20315290

传真:021-2031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zts.com.cn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0755-82370388

网址:www.wjtfm.com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持有停牌股票估值价格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2号——基金中基金指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中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P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申购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于本公司旗下FOF资产配置计划(以下简称“FOF专户”)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免收相关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FOF专户的定义

FOF专户是指，由本公司发行的、将80%以上的资产配置计划资产投资于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二、活动时间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适当性进行投资。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本公司旗下FOF资产管理计划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免收相关费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2号——基金中基金指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中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P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申购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于本公司旗下FOF资产配置计划(以下简称“FOF专户”)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免收相关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FOF专户的定义

FOF专户是指，由本公司发行的、将80%以上的资产配置计划资产投资于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二、活动时间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适当性进行投资。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3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本公司旗下FOF资产管理计划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免收相关费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2号——基金中基金指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中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P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申购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于本公司旗下FOF资产配置计划(以下简称“FOF专户”)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免收相关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FOF专户的定义

FOF专户是指，由本公司发行的、将80%以上的资产配置计划资产投资于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二、活动时间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适当性进行投资。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300124 证券简称:汇川技术 公告编号:2021-064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4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最终发行股份6,732,241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20,469,978.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5,274,456.4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05,195,525.60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于2021年7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1、发行数量:36,732,241股

2、发行价格:58.60元/股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120,469,978.00元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05,195,525.60元

5、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人民币6,079,915,074.20元

6、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7、募集资金存放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募集资金划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募集资金划拨日期:2021年7月15日

10、募集资金到账日期:2021年7月15日

11、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50号)

12、募集资金存放证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进账单》

13、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4、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5、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6、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7、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8、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19、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0、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1、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2、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3、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4、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5、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6、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7、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8、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29、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0、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1、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2、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3、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4、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5、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6、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

37、募集资金划拨凭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划款凭证》